

深南金科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0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预留授予登记完成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经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审核确认，深南金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完成 2020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本激励计划”）预留授予的股票期权的登记工作，期权简称：深南 JLC2，期权代码：037114，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激励计划已履行的相关审议程序和信息披露情况

1、2020 年 4 月 20 日，公司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0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0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 2020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有关事项的议案》《关于召开 2019 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独立意见，律师等中介机构出具相应报告。

2、2020 年 4 月 20 日，公司召开了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0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0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核实<2020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

3、公司将激励对象的姓名和职务在公司内部进行了公示，公示期为自 2020 年 4 月 22 日起至 2020 年 5 月 6 日止。在公示期内，公司未收到关于本次激励对象的异议，并于 2020 年 5 月 7 日披露了《监事会关于 2020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公示情况说明及核查意见》。

4、2020年5月12日，公司召开2019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0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0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2020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有关事项的议案》，并于2020年5月13日披露了《关于2020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

5、2020年5月13日，公司分别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独立意见，监事会对本次获授股票期权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核实，律师等中介机构出具相应报告。

6、2020年6月2日，公司公告已完成2020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登记工作，授予日为2020年5月13日，首次授予的股票期权的登记完成时间为2020年6月1日。首次授予的激励对象为41人，首次授予的股票期权数量为787.00万份，占授予前公司总股本的2.91%。

7、2021年4月27日，公司分别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预留股票期权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独立意见，监事会对本次获授股票期权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核实，律师等中介机构出具相应报告。

二、预留授予股票期权登记完成情况

- 1、期权简称：深南JLC2；
- 2、期权代码：037114；
- 3、授予的股票期权登记完成时间：2021年5月7日；
- 4、授予人数：8人；
- 5、授予数量：22.60万份；
- 6、预留授予的股票期权的分配情况如下表所示：

姓名	职务	获授数量 (万份)	占本次授予数量 的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 的比例
董事会认为应当激励的人员 (共计8人)		22.60	100.00%	0.08%

注：以上百分比计算结果四舍五入，保留两位小数。

- 7、行权价格：6.48元/股；
- 8、授予日：2021年4月27日；

9、股票来源：公司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公司A股普通股；

10、行权安排如下表所示：

行权安排	行权时间	行权比例
第一个行权期	自预留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12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预留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24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50%
第二个行权期	自预留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24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预留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36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50%

三、本次授予事项与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激励计划的差异情况

本次授予事项的相关内容与公司2019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本次激励计划一致。

四、实施本激励计划对公司的影响

本激励计划的实施有利于建立、健全利益共享机制，吸引和留住优秀人才，充分调动公司核心骨干员工的工作积极性和创造性，进一步巩固和提升公司的人才竞争优势，为公司未来的发展奠定良好的人力资源基础。

特此公告。

深南金科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一年五月八日